附件1

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 医学营养 | | **专业代码** | 520805 | | |
| **实习学生年级[[1]](#footnote-0)** | | 2021级 2022级 | | | | | |
| **实习人数（人）** | | 2021级：67人  2022级：102人 | | **实习单位名称[[2]](#footnote-1)（全称）** | 高州市人民医院、茂名市人民医院、同芙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 | |
| **实习起止时间** | | 2021级：2023年7月至2024年3月  2022级：2024年7月至2025年3月 | | | | | |
| 岗位实习 | | 1.突破《规定》第十二条要求，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  2.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安排学生加班和上夜班。 | | | |
|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500字）[[3]](#footnote-2)：**  1.突破《规定》的“顶岗实习一般为6个月” 主要的论证依据是：  按照教育部职业与成人教育司编写的《高等职业学校医学营养专业教学标准》：医学营养专业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总学时50%，其中岗位实习累计时间一般为8个月，可根据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  2． 突破《规定》第十六条要求：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和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  由于医学营养专业毕业生就业岗位具有与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密切相关的特殊性，也要求学生有更熟练的实际工作技能，且实习形式一般为在各市级三甲医院、健康管理企业、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顶岗实习和师徒带教式实习，为适应不同医院、健康管理企业、社区卫生服务等机构轮班制管理安排，和在健康管理机构实习的学生需要遵守签署的校企合作协议中与正式职工一样的上班时间（每周工作六天，每天工作9小时）的要求，因此要突破“规定”中的工作岗位和工作时间“三不得”要求。 | | | | | | | |
| **理由（字数不超过1000字）：**  1.目前我院医学营养专业参考使用的教学标准是2019年由国家教育部发布实施的《高等职业学校健康管理专业教学标准》。医学营养专业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总学时50%，其中顶岗实习累计时间一般为8个月，可根据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所以实习时间需要超过6个月。  2.医疗机构及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工作职责与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密切相关，由于医学营养工作性质的特殊性，需要与带教老师一起轮岗值班学习，因此要突破“规定”中的工作岗位和工作时间“三不得”要求。  3.健康管理企业中的广东仁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诺特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惠州越健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与我院签署的校企合作协议中明确规定实习生与公司正式员工同岗同酬，享有正式员工晋升机会。为体现公平，要求与正式员工上班时间一致，即每周工作六天，每天工作9小时。因此要突破“规定”中的工作岗位和工作时间“三不得”要求。 | | | | | | | |
| **专家论证意见：**  1.医学营养专业实习大纲的内容完整、可行；  2.医学营养专业实习突破《规定》的第十、十六条关于“顶岗实习一般为6个月”、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和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的依据符合有关标准规范；  3.医学营养专业有稳定的院外与本专业培养目标相适应的、关系稳固的教学实习基地。实习基地有专人负责实习工作，各实习岗位均有带教指导老师，带教指导老师都具有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  专家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
| **序号** | **专家姓名[[4]](#footnote-3)** | | **单位** | | | **职务** | **联系电话** |
| 1 | 谭科颖 | | 广东省茂名市健康管理学会 | | | 会长 | 13926711889 |
| 2 | 高敬荣 | | 广东省深圳市健康产业发展促进会 | | | 副会长 | 18475431543 |
| 3 | 张清露 | |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 | | 副教授 | 13828688312 |
| 4 | 黄佳丽 | | 广东仁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 | | 人力资源部 | 17819788813 |
| 5 | 张 浒 | | 高州市中医院 | | | 科教科科长 | 13927591162 |
| … |  | |  | | |  |  |
| **学校意见：**  以上专业备案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5]](#footnote-4)

1.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footnote-ref-0)
2.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footnote-ref-1)
3.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footnote-ref-2)
4. 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原则上校内专家不得超过50%。 [↑](#footnote-ref-3)
5. 校企合作协议须提供原件PDF扫描件，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 [↑](#footnote-ref-4)